

# 打造“靖连安蓝”品牌谱写海洋生态保护新篇章

福建省连江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陈冰

近年来,我院紧紧围绕县海洋经济特色,倾力打造“靖连安蓝”检察文化品牌,以品牌赋能质效检察履职,依法严厉打击破坏海洋生态犯罪,不断创新海洋生态修复模式,服务海洋经济发展,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 聚焦“服务+监督”,护航海洋经济可持续发展

细化服务大局举措。我院与县政府建立“府检联动”机制,明确服务海洋经济发展、守护生态环境、打击与治理涉海违法犯罪等18项重点工作及6项落实机制,协同保护效果更加明显。认真落实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资金管理,收缴生态修复金752万元,用于助力环岛马拉松国家级滨海旅游度假区建设。

优化护企营商环境。我院以打造“护企航”品牌为抓手,深化定向挂钩企业机制,走访国家远洋渔业基地等重点项目和20家涉海企业,并建立常态化检察联系帮扶机制,一站式提供检企交流、控告申诉等绿色通道。同时,围绕海洋经济发展热点问题,为企业开展“法治润现代物流城 检察助企护发展”等主题宣讲活动20余场。

深化检护民生监督。我院聚焦沿海乡镇渔民社矫人员生产生活,完善配套机制,实现涉海涉渔社矫人员监管监督工作与回归社会之间有效衔接。同时,创建数字检察监督平台,以科技赋能精准监督,组建涉海涉渔社矫人员公益服务团队,以公益服务助力回归社会,让接受社矫的渔民出得去、管得住,还能收获“鱼满仓”。

## 聚焦“打击+修复”,强化海洋生态全方位保护

严惩涉海刑事犯罪。我院深化“治海平”品牌创建,依法惩治走私、非法捕捞、盗采海砂等涉海犯罪,办理的“郑某某非法采矿案”获评2023年度福建省检察机关优秀公诉庭,办理的欧阳某某等人非法捕捞水产品案等4个案件入选福州市检察院“福山福水检察蓝”典型案例。加强涉海公益保护。我院精心打造“益山海”品牌,运用公益诉讼研判指挥平台等研判线索,办理涉海公益诉讼案件12件,通过无人机航拍、咨询专家等方式调查核实,发出检察建议12份督促治理涉海环境问题。针对渔业废物、海漂垃圾污染问题,制发检察建议,推动行政监管部门开展转运、填埋工作,覆土绿化4581平方米,该案获评福建省检察院保护海洋生态环境典型案例。

创新碳汇司法机制。我院积极探索“蓝碳+绿碳”双碳模式替代性修复生态环境,与闽清县检察院建立“双碳”检察协作机制,促进两地检察机关加强“碳汇”检察区域协作互动。在办理盗采海砂、非法捕捞等生态刑事案件中,促成77人自愿认罪认罚并承担生态修复责任,引导13人出资47.9万元购买海洋碳汇,2人认购林业碳汇37吨,成功办理适用海洋碳汇修复受损生态刑事案件。

## 聚焦“法治+综治”,推动海洋环境多元化治理

建立协作配合机制,形成打击合力。我院在县公安局和海警机关分别设立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与县公安局、县海警局等部门通过信息共享、适时介入等方式加强联动,开展联合巡查、联席会议等活动。牵头编制的《盗采海砂案件办案手册》获福州市检察院肯定,进一步推动案件办理规范化。建立类案监督机制,确保标本兼治。我院针对盗采海砂问题形成专题分析报告,推出盗采海砂综合整治“九条措施”,创新“刑事+行政+公益”治理模式,县政府为此开展专项整治行动。针对“三无”船舶问题,依法制发检察建议,督促行政监管部门与属地政府开展联合整治行动,助推出台《乡镇船舶分类管理工作意见》,有效治理利用“三无”船舶实施

的海上犯罪。建立警示教育机制,推动长效。我院与法院、司法行政部门加强协作,强化普法阵地建设,建成生态公益诉讼检察党建教育实践基地、敖江湿地司法保护示范点、闽江口增殖放流基地等生态教育基地;同时,积极推动全市海洋生态司法宣传基地建设,力争实现“办理一案、教育一片”效果,利用法治进乡村、海上送法等活动,发放宣传材料1000余份,拍摄《巡航》《海洋碳汇守护蓝色生态》《检察建议助力海洋生态保护》等专题片,增强当地群众保护海洋生态环境意识。

海上犯罪。建立警示教育机制,推动长效。我院与法院、司法行政部门加强协作,强化普法阵地建设,建成生态公益诉讼检察党建教育实践基地、敖江湿地司法保护示范点、闽江口增殖放流基地等生态教育基地;同时,积极推动全市海洋生态司法宣传基地建设,力争实现“办理一案、教育一片”效果,利用法治进乡村、海上送法等活动,发放宣传材料1000余份,拍摄《巡航》《海洋碳汇守护蓝色生态》《检察建议助力海洋生态保护》等专题片,增强当地群众保护海洋生态环境意识。

## 检察长论坛

# 汇聚多方力量齐抓共管联动“护苗”

近年来,福建省连江县检察院注重汇聚多方力量,齐抓共管联动“护苗”,积极营造守护、爱护、关爱未成年人社会氛围,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知过能改获得涅槃新生。在该院办理的一起盗窃案件中,16岁的小宇与父母争吵后离家出走,在社会不良人员影响下盗窃。虽然小宇负责望风且未分得财物,但其行为已涉嫌共同犯罪。考虑到小宇无前科且具有自首、积极赔偿被害人并获得谅解等情节,该院依法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决定。同时,检察官全面了解小宇的

成长经历及家庭情况,有针对性地制定帮教方案。最终,小宇迷途知返,顺利考入心仪学校,开启了全新的学习生活。

生活伤口传递司法温暖。该院积极搭建“水莲花”未成年人工作对接快速通道,由专人负责对接沟通,为未成年被害人提供法律援助、司法救助,并聚焦心理疏导、家庭教育指导、思想道德教育等,引入社会力量共同呵护未成年人成长。今年以来救助2名未成年被害人,及时传递司法温暖,解决其燃眉之急。

多方联动汇聚保护合力。针对未成年人遭受侵害发现难、治理难问题,该院与县委政法委、县教育局、县卫健局建立协作机制,在原有“春蕾安全员”队伍基础上继续扩充,将综治网格员、教师、医护人员纳入春蕾安全员队伍,促推形成未成年人保护大格局。同时,该院还组建由检察官、司法社工、春蕾安全员、心理咨询师等组成的“N+1”志愿服务队,及时反馈未成年人遭受侵害、欺凌、暴力问题,不断拓宽线索收集渠道。

依法护航点亮萤火之光。该院与

县教育局共同推进“女童保护”一校一讲师工程,通过先试点再覆盖的方式,实现小学阶段预防性侵教育全覆盖,逐步改善社会性安全教育缺失现状。现已开展“爱护我们的身体”主题预防性侵教育课程335场次、惠及14000余名师生。同时,该院还倾力打造了特色法治宣传产品,推出关爱未成年人公益微视频、微电影,拍摄《听她的声音》《强制报告制度 保护少年的你》,采取“线上+线下”模式,让法治的阳光照到每一个角落。

建立协作配合机制,形成打击合力。



2024年12月5日,福建省连江县检察院开展“因海而生 共护深蓝”公益服务活动。

# 创建护企品牌 提供优质检察服务

“检察护企”专项行动是检察机关服务党和国家中心工作的重要载体。近年来,福建省连江县检察院结合区位优势打造了“靖连安蓝·护企航”品牌,聚焦服务保障深蓝(海洋)经济发展,与当地海带产业化龙头企业建立常态化联系机制,依法护航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立足检察职能,强化源头治理。该院立足检察职能优势,找准护航企业发展切入点,助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办理相关劳动者与

企业用工纠纷案件4件,促成劳动者与用人单位达成和解,保障企业稳定有序发展。同时,在办理行刑衔接不起诉案件中,发现扰乱市场秩序的“空壳公司”线索2条,该院依法督促行政监管部门对相关企业作出吊销营业执照的行政处罚。

探索机制创新,推动亲清护企。针对部分企业长期不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违反劳动法的情况,该院充分发挥检察职能作用,依法向人社部门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全面履行监督检查职

责,对相关企业依法作出处理,取得良好成效。同时,为有效回应生态领域企业法律服务需求,该院建立了“碳汇”检察区域协作互动机制,与闽清县检察院会签《关于建立适用认购碳汇方式替代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协作机制的意见》,依托连江县海洋渔业碳汇、闽清县森林资源碳汇区域优势,共同推进“碳汇修复+生态检察”机制探索创新。

检企互联互通,丰富宣传矩阵。该院常态化走访定点挂钩企业,深入车间实地了解企业经营情况,听取司

法诉求,解决企业经营中遇到的法律难题。2024年以来,该院领导实地走访企业8次,联系座谈、电话走访等20余次,收集企业诉求10个,其中已解决6个。此外,该院还建立了检企常态化联系机制,畅通信息收集和反馈渠道,并坚持“谁办案谁负责,谁司法谁普法”原则,将治罪与治理相结合,增强企业依法经营意识,普及法律知识和依法救济方法,就服务保障企业发展进行专题授课、开展“法治润榕城”法治宣讲活动5场。

# 检税联动揭穿“阴阳合同”

近日,福建省连江县检察院办理的首起利用“阴阳合同”逃税案获终审法院裁判,被告人林某终因“阴阳合同”偷逃税款获刑。

2018年4月,林某因经营不善,无力偿还高额债务,遂将名下企业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厂房所有权转让给王某。其间,林某为逃避债务和缴纳税款,分别伪造申报、备案使用的“阴阳合同”和签订实际履行的“阴合同”,将上述资产划转至新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名下,再将全资子公司的股权转让至王某实际控制的公司名下实现让渡不动产的目的,造成应缴税款跑冒滴漏,经税务机关追缴,林某仍未补缴税款。

2023年5月,公安机关将该案移送

连江县检察院审查。“阴阳合同”涉税案件专业性强、隐蔽度高、争议点多,办案存在分歧。检察官依托“检税联动”机制多次与税务机关会商,发挥特邀检察官助理优势作用,就案件定性中涉及“阴阳合同”、交易性质等疑难问题听取专业意见,最终在事实和法律上锚定林某的行为涉嫌逃税罪。同时,针对林某实施变卖资产后曾隐藏资产的线索,检察官通过自行补充侦查方式,夯实林某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的证据链条。

近日,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后裁定驳回林某上诉,维持其构成逃税罪,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的原判结果。

# “三精”履职做实社区矫正检察监督

近年来,福建省连江县检察院认真履行法律监督职责,聚焦社区矫正工作难点堵点,不断改进工作方式,助力社区矫正工作提质增效。

督促精准矫治。2024年,该院依法督促县社区矫正管理局为100余名社矫对象制定个别化矫正方案,依照刑释罪名、种类、期限等情况,实行分类管理,落实个别化矫正措施,确保矫正效果最大化。

协同精心帮教。该院协助县司法局完成乡镇社区矫正委员会全覆盖,

帮助吸收社会力量充实矫正委员会,提升该县社区矫正“帮教”综合履职能力,并联合组织培训,助力提升社矫对象技能水平;及时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帮助社矫对象消除心理压力,更好回归社会。

助力精细监管。该院扎实开展执法规范检察,实地走访22个乡镇,并联合县公安局开展“天眼”社区矫正对象信息化核查,对私自外出的社矫对象,依法督促予以处罚,积极构建精细化社矫监管模式。

# 积极追赃挽损既暖民心又护民生

“太感谢你们了,没想到我被骗走的钱还能再追回来。”近日,一名遭遇电信网络诈骗的被害人领到退赔款后专门向办案检察官致电表达谢意。

近年来,为保护好人民群众的“钱袋子”,福建省连江县检察院始终坚持每一起电信网络诈骗案件背后都是群众切身利益观念,依法积极履职,坚持办案与追赃挽损并重,先后追赃挽损322万余元。

思想水平,并将党建工作与检察业务深度融合,积极构建“靖连安蓝·检政初心”党建品牌矩阵,以品牌创建推动检察业务提质增效。同时,充分发挥领导班子示范引领作用,实现对检察业务的精准指导,促进检察业务良性发展。

围绕司法改革抓规范。该院注重

抓牢人员分类管理,选拔优秀青年干警担任部门中层,提升队伍的执行力。同时,关爱帮扶生活困难干警,重视干警身心健康,邀请专家讲授心理辅导课,汇聚队伍向心力。

围绕人才培养抓规范。该院以高级检察官传帮带、开展岗位练兵实训、开展实务小课堂等培训模式,提升青年干警业务能力,并聘任不同行业领域专业技术人员担任特邀检察官助理提升办案质效。同时,该院注重加强队伍的监督管理,认真落实廉政谈心谈话制度,增强干警廉政意识,严格执行“三个规定”,切实筑牢廉洁风险防线。

确保后续财物追缴和退赔工作顺利进行。

释法说理促进认罪认罚。该院注重从法理、情理两方面向犯罪嫌疑人阐明利害关系,并将退赃退赔作为量刑建议的重要因素,让其从不退到退,从少退到多退转变,尽可能地挽回被害人经济损失。

综合履职深化社会治理。深化综合治理,做到标本兼治。结合开展

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宣传,通过送法进企业、现场答疑解惑、分发宣传册、案例宣讲等方式,向群众普及法律知识,增强群众防骗识骗拒骗意识与能力。

今后,该院将按照“检护民生”专项行动要求持续发力,探索多元化追赃挽损工作,在打击违法犯罪的同时,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将案件办理成效惠及民生。

# 多措并举整治网络赌博犯罪

赌博不仅损耗个人财产,更会破坏家庭、社会和谐稳定。因赌犯罪案件时有发生,今年以来,福建省连江县检察院以开展“检护民生”专项行动为契机,重拳打击网络赌博犯罪及其关联犯罪。

突出重点打击,依法从严惩处。该院深化检警、检法协作,定期会商统一证据及司法尺度,提起公诉的网络赌博犯罪案件均获法院有罪判决。依托技术手段,实现全链条打击。该院通过技术分析和类案剖析,穿透式

审查网络赌场案件背后的漏罪、漏犯。比如,在办理一起网络赌场案件时,通过提取现场设备的电子数据,引导公安机关调取挖出的涉案账户信息,据此查明涉案赌场赌资3000余万元。

加大宣传力度,营造反赌氛围。该院坚持以案释法,依托法治进校园、进乡村等活动,对赌博案件发生频率较高的地区,走村入户面对面、点对点普法宣传,净化社会风气,促进社会治理。

## 动态专递

### 检警联动查处涉黄案件

日前,福建省连江县检察院针对近年来涉黄违法犯罪特点,与县公安局建立协作机制,强化源头治理。2024年以来,该院推动县公安局开展流动人口及出租房屋排查整治工作,强化行业场所管控,督促合法经营,强化涉黄案件查处,深入开展整治黄赌毒专项行动,有效净化治安环境。(陈思)

### 召开“美丽小沧公益守护”座谈会

近日,福建省连江县检察院与当地文旅、海洋与渔业等部门开展敖江流域山仔水库增殖放流示范点暨七里村探花府文物保护公益诉讼检察联系点揭牌活动,并召开“美丽小沧公益守护”主题座谈会。(林丽铃)

### 建立职工劳动权益保障协作机制

日前,福建省连江县检察院与县总工会共同会签《关于建立职工劳动权益保障协作机制的意见》,确定信息共享、加强事前监督和风险提示、协同保护劳动者权益等7项机制,明确可依法适时介入办理劳动者权益维护相关工作,强化案件线索双向移送,对严重违法案件及时通报,协同推进案件办理,促推依法解决社保欠缴、工资拖欠等侵害职工合法权益问题,切实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林月珠)

### 开展专题研学沙龙

近日,福建省连江县检察院与福州市马尾区检察院在海丝中央法务区福州片区开展专题研学沙龙活动,共同分享

环境刑事案件替代性生态修复机制司法实践的经验做法,并就如何加强跨区域协作、提升办案质效进行深入交流。(高峰)

### 检察长带队到两地交流学习

近日,福建省连江县检察院检察长陈冰带队到东山县检察院、莆田市秀屿区检察院,围绕海洋生态环境保护、文化遗产保护、乡村振兴及学习谷文昌先进事迹等主题开展交流。(林月珠)

### 邀请人大代表调研视察

近日,福建省连江县检察院邀请福州市人大代表到该院调研视察,代表们实地参观了该院“靖连安蓝”检察文化主题馆及“靖连安蓝·检政初心”党性教育展厅,并观看了该院以真实案例改编拍摄的福建省首部涉海涉渔社矫监督

题材微电影《出海》,随后召开座谈会通报2024年全市检察工作情况,现场征求代表意见建议。(滕用琴 陈泓)

### 开展“为爱引航 守护花开”普法宣讲活动

日前,福建省连江县检察院在该县第三实验小学开展“为爱引航 守护花开”主题法治宣讲活动,检察官结合情景小剧场、游戏等方式,讲解预防性法律知识,引导学生切实增强自我保护意识。(夏正希)

### 座谈交流办案疑难问题

日前,福建省公安厅森林警察总队到连江县检察院调研生态刑事案件办理工作,双方就生态刑事案件中生态损害鉴定、证据固定和保全等办案疑难问题进行座谈交流。(林丽铃)



2024年3月12日,连江县政府与县检察院召开联席会议,建立“府检联动”工作机制。